

DB13

河北省地方标准

DB13/T 990—2008

鸡场消毒技术规范

2008-07-09 发布

2008-07-24 实施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河北省畜牧兽医局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河北省畜牧兽医局标准化办公室。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赵博伟、杨桂芝、魏占勇、杨秀敏、李宗坡、李广东、谷粟琨、刘晓旺、张宁、刘双、牛立明。

鸡场消毒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鸡场的消毒设施、消毒剂选择、消毒方法、消毒制度、注意事项及记录。
本标准适用于蛋鸡及肉鸡养殖场的消毒。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本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16548 病害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规程

GB/T 16569 畜禽产品消毒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2005 版

3 消毒设施

- 3.1 鸡场大门口设置消毒池、消毒间。消毒池为防渗硬质水泥结构，宽度与大门宽度基本等同，长度为进场大型机动车车轮一周半长，深度为 15 cm 左右。消毒间须安装紫外线灯、地面设有消毒垫。
- 3.2 生产区入口设置消毒池、消毒间。消毒池长、宽、深与本场运输工具车相匹配。消毒间须具有喷雾消毒设备或紫外线灯及更衣换鞋等设施，有条件的可设置沐浴室。
- 3.3 每栋鸡舍入口处设置消毒池或消毒槽、消毒垫及消毒盆。
- 3.4 配备喷雾消毒机等消毒设备及器械。

4 消毒剂选择

消毒剂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的规定，选择广谱、高效、杀菌作用强，刺激性低，对设备不会造成损坏，对人和鸡安全，低残留毒性，在鸡体内不会产生有害蓄积的品种。

5 消毒方法

5.1 喷雾消毒

鸡舍清洗除垢后采用规定浓度的化学消毒剂用喷雾器械进行的消毒，适用于舍内消毒、带鸡消毒、环境消毒等。

5.2 浸液消毒

用有效浓度的消毒剂浸泡消毒，适用于器具消毒、洗手、浸泡工作服、胶靴等。

5.3 熏蒸消毒

5.3.1 甲醛高锰酸钾熏法

熏蒸前先将鸡舍透气处封严，温度保持在 20℃ 以上，相对湿度达到 60%~80%。福尔马林与高锰酸钾之比为 2:1，每立方米用 36%~40% 甲醛 14 mL~42 mL，高锰酸钾 7 g~21 g。容器的容积应大于甲醛加水后容积的 3~5 倍，用于熏蒸的容器应尽量靠近门，操作人员要避免甲醛与皮肤接触。操作时先将高锰酸钾加入陶瓷或金属容器中，再倒入少量的水，搅拌均匀，再加入甲醛后人即离开或，密闭鸡舍，熏蒸 24 h 以上。鸡舍最好 2 周后再使用。

5.3.2 过氧乙酸熏蒸法

按每立方米空间用 1 g~3 g 纯品，配成 3%~5% 溶液，加热产生气体熏蒸。

5.4 紫外线消毒

用于消毒间、更衣室的空气消毒及工作服、鞋帽等物体表面的消毒。

5.5 喷洒消毒

在鸡舍周围撒生石灰或 2%~3% 的火碱等消毒剂杀死病原微生物，适用于环境消毒。

5.6 火焰消毒

用酒精、汽油、柴油、液化气喷灯进行瞬间灼烧灭菌，适用于鸡笼、地面、墙面及耐高温器物的消毒。

5.7 煮沸消毒

用容器煮沸消毒，适用于金属器械、玻璃用具、工作服等煮沸灭菌，消毒时间应于水沸腾后开始计算维持 20 min~30 min。

5.8 生物热消毒

利用发酵产生的热杀死病原微生物达到消毒目的，可将粪便废弃物装入发酵池，装满后密封 3 个月。适用于粪便及垫料的消毒。

6 消毒制度

6.1 日常卫生

每天坚持打扫鸡舍卫生，保持料槽、水槽、用具干净，地面清洁。

6.2 环境消毒

6.2.1 定期对鸡场内主要道路进行彻底消毒，每周至少用 2% 火碱消毒或撒生石灰 1 次。

6.2.2 场区周围及场内污水池、下水道出口、清粪口至少每半月消毒 1 次。及时清理场区杂草，整理场内地面，排除低洼积水，疏通水道，最好每年将环境中的表层土壤翻新一次。

6.2.3 定期更换消毒池消毒液，保持有效浓度。每栋鸡舍的门前设置的脚踏消毒槽、垫每周至少更换 2 次消毒液。

6.2.4 搞好场区的环境卫生工作，经常使用高压水枪冲净。有条件的可在生产区出入口设置喷雾装置。喷雾消毒液可采用 0.1% 新洁尔灭或 0.2% 过氧乙酸。

6.3 人员消毒

6.3.1 进入生产区要经过洗澡、更衣、紫外线消毒。尤其是进入生产区直接接触鸡群的工作人员更须消毒进场，按洗澡——更衣换鞋——穿消毒过的工作衣帽的消毒程序进行。

6.3.2 严禁外来人员进入生产区，若必须进生产区时，经批准后按消毒程序严格消毒。

6.3.3 检查巡视鸡舍的工作人员、生产区的技术人员及负责免疫工作的人员，应每免疫完一批鸡群，用消毒药水洗手，并用消毒药浸泡工作服，洗涤后在阳光下曝晒消毒。

6.3.4 工作人员进出不同鸡舍应换穿不同的橡胶长靴，将换下的橡胶长靴洗净后浸泡在另一消毒槽中，并洗手消毒，工作服、鞋帽于每天下班后挂在更衣室内，用足够强度的紫外线灯照射消毒。

6.4 鸡舍消毒

6.4.1 新建鸡舍消毒

清扫干净后自上而下喷雾消毒，清洗消毒饲喂用具。消毒药可选用酸类或季胺盐类。

6.4.2 排空鸡舍消毒

6.4.2.1 先用清水或消毒液喷洒排空后的鸡舍，然后对风扇、通风口、天花板、横梁、吊架、墙壁等部位的尘土进行彻底清扫，清除饮水器、饲槽的残留物及所有垫草粪污，运往无害化处理区进行生物热消毒。

6.4.2.2 经过清扫后，用动力喷雾器或高压水枪进行冲洗，按照从上而下，从里至外的顺序进行。对

较脏的污物，先行人工刮除干净再冲刷，特别注意对角落、缝隙、设备背面的冲洗，不留死角。

6.4.2.3 经彻底洗净待干燥后将整个鸡舍喷雾消毒。选择 2~3 种不同类型的消毒药进行 2~3 次消毒。通常第一次使用碱性消毒药，第二次使用表面活性剂类、卤素类等消毒药。喷雾消毒干燥后进行第 3 次消毒，常用福尔马林熏蒸消毒。鸡笼等耐高温用具用火焰消毒。

6.5 带鸡消毒

6.5.1 带鸡消毒一般在 10 日龄以后进行。先要清扫污物，包括鸡笼、地面、墙壁等处的鸡粪、羽毛、污垢垫料及房顶、墙角蜘蛛网和舍内的灰尘，再进行带鸡喷雾消毒。

6.5.2 喷雾时应关闭门窗，按照由上至下、由内至外的顺序进行；消毒时间最好固定，在傍晚或暗光下进行；喷雾时喷头向上喷出雾粒，切忌直对鸡头喷雾，雾粒大小控制在 $80\ \mu\text{m}\sim 120\ \mu\text{m}$ ；每立方米空间用 15 mL~20 mL 消毒液，最好每 2~3 周更换一种消毒药。选用广谱、高效、对人、鸡吸入毒性、刺激性小的消毒药，常用带鸡消毒的消毒药有 0.1%~0.25% 过氧乙酸、0.1%~0.15% 新洁尔灭、0.2%~0.3% 次氯酸钠等。消毒后加强通风换气。

6.5.3 育雏期每周消毒 2 次，育成期每周消毒 1 次，成年鸡每 2~3 周消毒 1 次，发生疫情时每天消毒 1 次。活疫苗免疫接种前后 3 天内停止带鸡消毒；冬季带鸡消毒时应将药液温度加热到室温，喷雾时舍内温度应比平时高 $3^{\circ}\text{C}\sim 5^{\circ}\text{C}$ ；配制的消毒液要一次用完。

6.6 用具消毒

6.6.1 饮水器、料槽、料桶、水箱等用具每周至少清洗消毒一次。可用 0.1% 新洁尔灭或 0.2%~0.5% 过氧乙酸消毒。

6.6.2 舍内舍外用具应分开、运输饲料及运载粪便的工具应严格分开。每天清除完鸡粪后，所用用具必须清洗干净并进行喷雾消毒。

6.6.3 免疫用的注射器、针头及相关器械每次使用前、后均应煮沸消毒。化验用的器具和物品在每次使用后也须消毒。

6.6.4 蛋箱、雏鸡箱和鸡笼必须经过严格的消毒，所有工具应事先刷洗干净，干燥后进行熏蒸消毒后备用。运送鸡蛋的封闭货车或集装箱要彻底消毒。

6.7 种蛋的消毒

种蛋应及时收捡，收集后在 2 h 之内经熏蒸消毒后方可进入仓库或孵化室。

6.8 粪便的消毒

每天清除鸡粪，并及时通过运粪车运往无害化处理区，利用生物热消毒法对鸡粪进行发酵处理，稀薄粪便注入发酵池或沼气池。

6.9 病死鸡消毒

病死鸡按照 GB 16548 进行无害化处理，消毒按照 GB/T 16569 规定执行。

7 注意事项

7.1 清除消毒对象表面的有机物，掌握好消毒剂的温度、湿度、浓度、剂量、作用时间。

7.2 不同消毒药品不能混合使用，消毒剂要轮换使用。

7.3 稀释消毒药时使用杂质较少的深井水、自来水或白开水，现用现配，一次用完。

7.4 生石灰不可直接用于鸡舍消毒，将生石灰加水配成 20% 的石灰乳涂刷墙壁、消毒地面，现用现配。

7.5 熏蒸消毒鸡舍要密闭，盛药容器要耐腐蚀，熏蒸消毒前机械性除粪和喷洒消毒要彻底，温度和湿度要适宜，消毒方法要正确，消毒时间要保证，熏蒸消毒后要通风换气。

7.6 按疫病流行情况掌握消毒次数，疫病流行时加大消毒频度。

8 消毒记录

消毒记录应包括消毒日期、消毒场所、消毒剂名称、消毒浓度、消毒方法、消毒人员签字等内容，要求保存 2 年以上。
